

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的通知和材料已于2025年5月22日以电子通讯等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于2025年5月28日以书面议案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，实际出席监事5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关于公司与中国航空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持续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赞成2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、回避3票，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关联（连）监事肖健先生、吕艳芳女士和郭丽娜女士回避表决。非关联（连）监事同意公司与中国航空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延展持续性关联（连）交易框架协议三年，有效期自2026年1月1日至2028年12月31日止，并同意2026-2028各年度交易上限金额。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《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公告》。

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，并由非关联（连）股东审议、批准。

（二）关于公司与国泰航空有限公司持续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赞成5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，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同意公司与国泰航空有限公司续签新一期框架协议，有效期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止，并同意 2026-2028 年各年的关联（连）交易年度交易上限申请金额。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公告》。

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，并由非关联（连）股东审议、批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中国北京，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